

证券代码：601158

证券简称：重庆水务

公告编号：临 2021-017

债券代码：163228

债券简称：20渝水01

##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2020年年度董事会）会议于2021年3月31日在公司11楼会议室以现场加视频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1年3月19日送达全体董事和监事。会议由董事长郑如彬先生主持，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其中，郑如彬董事、廖高尚董事、傅达清董事、石慧董事出席现场会议，付朝清董事、黄嘉颖董事、张智董事以视频方式出席。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后逐项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经理层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 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421,656,396.03 元。同意就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拟定如下利润分配预案：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数 4,800,000,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 2.55 元(含税)比例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共计 1,224,000,000 元,其余未分配利润 197,656,396.03 元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关联交易议案在审议表决时,关联董事郑如彬先生、黄嘉颖先生已回避。

七、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听取了《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

职报告》

十、听取了《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年报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年报审计机构的事宜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事宜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听取了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市场拓展情况

## 报告

十五、听取了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内容落实情况汇报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治建设与规范治理的实施意见>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投资沙田污水处理工程一期 PPP 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同意公司以“建设-运营-移交”（BOT）+委托运营（O&M）模式实施沙田污水处理工程一期 PPP 项目，投资控制额暂定为 120,929.99 万元（最终以项目决算金额为准）。公司作为中标社会资本，与政府出资代表重庆共享工业投资有限公司及联合体成员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成立的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投资、融资、建设、运营和移交等工作。

2.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本项目中标后续事宜，包括安排签署本项目相关协议/合同，按约定组建项目公司、提交 11,878.8 万元建设履约保函及后续相关保函、启动项目建设并负责后期运营维护等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 日